“此不成语”:北朝文人对南朝诗歌的审美接受与批评

严维哲

（上海师范大学 天华学院，上海 201815）

摘　要：北朝文人卢询祖批评南朝诗人王籍的名句“此不成语”，这与江南文人“文外断绝”的评价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与之相似的，还有卢思道对萧悫诗歌的否定。由此引发了颜之推的不快，甚至在家训中为之辩解。南北诗人对于王籍、萧悫诗句的不同评价，与双方政治文化环境、文学审美、文体认知等诸多方面的矛盾有关。此种负面情绪也与范阳卢氏的家族恩怨有着密切的关系，卢氏与琅琊王氏的家族仇恨是引发这场文学攻讦的重要原因。此次诗学纷争，是南北对峙局面之下，文学思想、审美风貌碰撞、冲突，最后走向融合的必然体现；也是北方儒学世家在诗学审美意识上，对南方文化的消解与反拨；更是围绕中古文学阶段文质之争所展开的标志性事件，在后世引起了深远的回响。

关键词：范阳卢氏；颜之推；“此不成语”；家族恩怨；文学批评

中图分类号：I20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1217（2025）03-0072-08

收稿日期：2025-03-10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14ZDB068）：东亚《诗品》《文心雕龙》文献研究集成。

作者简介：严维哲（1985-），男，上海人，华东师范大学古籍所博士后，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语言文化学院副教授，文学博士。

DOI:10.16284/j.cnki.cn37-1401/c.2025.03.004

在南朝梁代诗坛上，王籍《入若耶溪》“蝉噪林逾静，鸟鸣山更幽”句，享誉一时。萧纲、萧绎兄弟对其讽咏不绝，颇加称美。然而，南朝诗人公认的佳句，却在北朝文人所那里遭受冷遇：卢询祖、魏收等人认为“此不成语”。与之有着类似遭遇的，还有萧悫的名句“芙蓉露下落，杨柳月中疏”。这引起了颜之推的不快，他在《颜氏家训》中对北朝文人的观点进行了辩驳。双方对这两首诗歌的不同评价，普遍被视为中国文学史上文人意气相争的典型案例。以往学界往往将这则公案简单归结于诗人审美趣味的不一致，但对其背后所蕴含的家族恩怨、文化心理因素有所忽视。本文拟以王籍、萧悫诗为例，探讨南风北渐之后，北朝文人对南朝诗学的接受与批评，并对其背后的文化意义进行解读。

一、“此不成语”:北朝文人对南朝诗歌的否定评价

北魏孝文帝改革之后，汉化日深，士风学术深受南朝文化影响。而随着“北地三才”的崛起，北人已经能够在文学创作上与南方文人一较高下。梁武帝赞温子升曰：“曹植、陆机复生于北土。恨我辞人，数穷百六。”[①] 推重之情，溢于言表。颜之推一生从南入北，“三为亡国之人”[②]，可谓历经坎坷。但他也由此与北朝诗人有过深入的交流探讨，成为南北文学互动的历史见证者。他的《颜氏家训·文章》篇中就不乏相关的记载，其文曰：

> 王籍《入若耶溪》诗云：“蝉噪林逾静，鸟鸣山更幽。”江南以为文外断绝，物无异议。简文吟咏，不能忘之。孝元讽味，以为不可复得，至《怀旧志》，载于籍传。范阳卢询祖，邺下才俊，乃言：“此不成语，何事于能。”魏收亦然其论。《诗》云：“萧萧马鸣，悠悠旆旌”，《毛传》曰：“言不諠譁也。”吾每叹此解有情致，籍诗生于此耳。[③]

①[北齐]魏收撰：《魏书》，北京：中华书局，1974 年，第 5 册，第 1876 页。

②[唐]李百药撰：《北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2 年，第 2 册，第 625 页。

③[北齐]颜之推撰，王利器集解：《颜氏家训集解》，北京：中华书局，1993 年，第 295 页。

从颜之推的描述可知，南朝文人对王籍诗歌的评价是趋于一致的，“文外断绝，物无异议”诸语，即表达了南方文人在肯定其诗歌艺术价值方面的一致性。《梁书·王籍传》也有类似记载说：“当时以为文外独绝”。[①] 字词略有差异，其实表达了同一个意思。

但北朝文人在对此诗的理解上，却与南朝文人有很大的分歧。卢询祖认为“此不成语”，言辞极为激烈。北朝文坛的代表人物魏收也认同卢询祖的观点。更值得注意的是，颜之推在此条之后，又引用北朝卢思道等人对萧悫诗的批评，似乎也在强化这一观点：

> 兰陵萧悫，梁室上黄侯之子，工于篇什。尝有《秋诗》云：“芙蓉露下落，杨柳月中疏。”时人未之赏也。吾爱其萧散，宛然在目。颍川荀仲举、琅邪诸葛汉，亦以为尔。而卢思道之徒，雅所不愜。[②]

显然，颜之推并不认同这些北朝文人的观点，是以在家训中委婉地表达了不同意见。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学界都将此两则事件视为南北文学交流的典型事例。曹道衡先生认为，不论北朝人对萧悫、王籍的批评正确与否，“总之已经是他们独立的见解，已经不是完全照搬南人的见解”。[③] 曹先生指出了北朝士人对萧、王诗歌评价存在更深层次的文学批评内涵，但这些似乎不足以解释颜之推为何心中不快，需要在家训中特地予以辩驳。

如果我们结合南北朝文学背景，对颜之推所记载的事件进行文本细读的话，就会产生新的困惑：北朝文人的这种“独立的见解”，与他们的创作实践有些背离。

第一，北朝文人在文学创作中模拟南朝文风较为盛行，即便魏收、卢思道这些第一流的文人也不例外。魏收取法任昉，他的赋在当时也有很高的声望。甚至在徐陵南归之时，魏收抄录自己的文集，令“传之江左”，足以说明他对南朝文学倾慕之深。[④] 卢思道、卢询祖二人也和南朝文学有着不解之缘：卢思道的名篇《听蝉鸣篇》曾为来自南方的庾信所称美，而《北齐书》则评价卢询祖“有术学，文章华靡，为后生之俊”[⑤]，所谓“华靡”也说明了其取法南朝，注重辞藻的审美意识。那么，他们对南朝文人王籍、萧悫的诗作何以采取如此极端的态度加以批评？

第二，卢思道等人对王籍、萧悫的评价，是否是本身文学修养不足所致呢？傅刚就认为：“王籍此诗……是以动写静的修辞方法，在当时应是新巧的艺术手段，……而北人，包括魏收都认为“不成语”，说明他们还停留在如实叙述表现上，对艺术本质认识不清，这反映了他们文学素养差异。”[⑥] 同样，对于萧悫诗歌的否定，也“反映北人对某种切合艺术本质的风格及手段不能理解。”[⑦] 但如果细究文学背景，似乎也有不解之处。

南朝文人评价王籍之诗，都认为他师法谢灵运。《南史·王籍传》记载云：“籍好学，有才气，为诗慕谢灵运。”[⑧] 王籍这首《入若耶溪》正是典型的模拟谢灵运风格的作品，其遣词造语，多有化用。《入若耶溪》的第二句“空水共悠悠”，即化用了谢灵运《登江中孤屿》：“空水共澄鲜”。他所得享大名的“鸟鸣”二句中“以动写静”之法，也与谢灵运《夜宿石门诗》中的“鸟鸣识夜栖，木落知风发”技巧有相近之处。谢灵运诗在北朝亦颇为流行，《魏书·孝静帝纪》记载说：“（孝静）帝不堪忧辱，咏谢灵运诗曰：‘韩亡子房奋，秦帝鲁连耻。本自江海人，忠义动君子。’”[⑨] 由此可知，谢灵运诗在北方上流社会已有传诵。则北朝文人对同属于谢灵运一派的王籍如此贬斥，必然有更深的原因。

再看萧悫，他的情况与王籍略有不同。他系出南梁宗室，其父萧晔“名盛海内，为宗室推重，特被简文

①[唐]姚思廉撰：《梁书》，北京：中华书局，1973年，第3册，第713页。

②[北齐]颜之推撰，王利器集解：《颜氏家训集解》，第296页。

③曹道衡著：《南朝文学与北朝文学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年，第264页。

④[唐]刘餗著，程毅中点校：《隋唐嘉话》，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第55页。

⑤[唐]李百药撰：《北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2年，第1册，第320页。

⑥傅刚著：《魏晋南北朝诗歌史论》，北京：商务印书馆，2017年，第392-393页。

⑦傅刚著：《魏晋南北朝诗歌史论》，第394页。

⑧[唐]李延寿撰：《南史》，北京：中华书局，1975年，第2册，第580页。

⑨[北齐]魏收撰：《魏书》，第1册，第313页。

友爱”，是萧纲的“东宫四友”之一。[①] 他这首诗后被收入《玉台新咏》，可见其创作炼字用语，的确有宫体风格痕迹。这一点从时人颜之推的评语中，可以得到验证。“北地三才”之一的邢劭也曾说：“萧仁祖之文，可谓雕章间出”，也对萧氏的艺术技巧评价甚高。[②] 那为何卢思道等人依然对萧悫之诗不以为然呢？

第三，从颜之推的态度来看，他以《诗经》为据，深入辨析，可见他也将此事视为南北文人诗学审美差异的典型案例。颜之推作为入北文人，身处北朝诗坛，对其创作风格了如指掌。《颜氏家训》中不乏对南北文风差异的记载，曰：“江南文制，欲人弹射，知有病累，随即改之，陈王得之于丁廙也。山东风俗，不通击难。吾初入邺，遂尝以此忤人，至今为悔。”[③] 从中可知，北方文人一般“不通击难”，但对王籍、萧悫之诗的批评态度，却又如此强硬，实在不能简单地用南北地域文化的差异进行解释。

由上可知，王籍、萧悫这两首诗中的佳句，南北文人采取了两种截然相反的态度。“此不成语”和“文外断绝”，显然不仅对这两句诗歌的艺术造诣而言，而是两种针锋相对的诗学批评。北朝文人这样的态度，也影响到了颜之推，以至于他通过各种方式为之辩解。那么，对这两首诗歌的批评何以会有如此之大的分歧，我们需要详加分析。

二、王籍、萧悫诗歌批评的地域因素及其文学成因

在《颜氏家训》中，颜之推引述南朝文人对王籍、萧悫诗句的评价，采用了“文外断绝”“爱其萧散”两种表述。并以简文（萧纲）、孝元（萧绎）、荀仲举、诸葛汉等人为例，来说明南方对王籍、萧悫诗歌的认可。而魏收、卢思道等人当时均是颜之推的同僚，当然也清楚南朝文人推重这两首诗的审美动因。“此不成语”或者“雅所不惬”的态度，针对的就不仅仅是王籍、萧悫二人的诗句优劣，更是否定南朝文坛对这两首诗的审美批评。因此，考察分析颜之推话语中南北双方的矛盾焦点，是我们理清这次南北诗坛论争的重要途径。

南北双方文人之所以产生如此差异，首先在于他们对诗句中的玄言审美意蕴认识不同。南朝文人文学观念受到魏晋玄学的影响很大，谢灵运的山水诗就是典型例证。颜之推称王籍这两句诗“文外断绝，物无异议”，意指此句的言外之意，无以伦比。王籍为人有魏晋名士之风，仕途不达，以优游山水为乐。史书记载云：“郡境有云门、天柱山，籍尝游之，或累月不反”。[④] 其《游若耶溪》的佳句，也继承了谢灵运描摹山水，追求玄理的艺术境界，是以南朝诗坛称美不已。萧纲、萧绎兄弟虽然信仰佛法，在老庄哲学上也有着很高造诣。萧纲曾经“频于玄圃自讲《老》、《庄》二书”。[⑤] 萧绎《金楼子·立言篇》说：“以周孔为冠带，以老庄为欢宴”，他本人也好讲老庄之学。[⑥] 颜之推十二岁之时，“值绎自讲《庄》《老》，便预门徒。”[⑦] 所以就不理解二人为何对王籍“鸟鸣山更幽”句不能忘怀了。

北朝文人的文化环境与南朝迥异，对于江左老庄玄言审美的接受相对有限，且受到统治阶层好恶的支配。北魏前期的重臣崔浩“性不好《老》、《庄》之书，每读不过数十行，辄弃之，曰：‘此矫诬之说，不近人情，必非老子所作。老聃习礼，仲尼所师，岂设败法文书，以乱先王之教。”[⑧] 直至北魏孝文帝汉化改制之后，方有所改观。孝文帝“善谈《庄》、《老》，尤精释义”，一度起到了引领风气的作用。[⑨] 范阳卢氏家族也

①[唐]李延寿撰：《南史》，第4册，第1304页。

②[清]严可均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北京：中华书局，1958年，第3842页。

③[北齐]颜之推撰，王利器集解：《颜氏家训集解》，第279页。

④[唐]姚思廉撰：《梁书》，第3册，第713页。

⑤[唐]姚思廉撰：《梁书》，第2册，第533页。

⑥[南朝梁]萧绎撰，陈志平、熊清元疏证校注：《金楼子疏证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第661页。

⑦[唐]李百药撰：《北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2年，第2册，第617页。

⑧[北齐]魏收撰：《魏书》，第3册，第812页。

⑨[北齐]魏收撰：《魏书》，第1册，第187页。

出现过像卢元明那样“性好玄理”的人物，但北方玄学并不流行。[①] 尤其北齐建国之后，鲜卑化的趋势重新抬头，直接导致玄学风气的衰歇。《北齐书·卢潜传》云：“天保中，尚书王昕以雅谈获罪，诸弟尚守而不坠，自兹以后，此道顿微。”[②] 在这样的文化氛围中，卢询祖、卢思道等人一方面不具备南朝文人高深的玄学修养，又受到政治高压的影响，故讳言其中艺术的精妙，反而通过“此不成语”的方式加以贬斥。

其次，南北方文人对于文体的认识存在分歧，导致了诗学批评的偏差。晋宋以来，南方普遍重视诗赋，至南朝后期，应用文体的重视程度才有所提升。其中，五言诗的写作一直为士族阶层所认可，钟嵘《诗品序》就说：“王公缙绅之士，每博论之余，何尝不以诗为口实。”[③] 王籍长于五言诗，是湘东王萧绎文学集团的重要成员，“鸟鸣山更幽”句即作于萧绎担任会稽太守之时。萧绎本人“六岁解为诗”，在诗学上有很高的造诣，曾评价齐梁诗人说：“诗多而能者沈约，少而能者谢朓、何逊，”足见偏爱程度。[④] 萧悫父亲萧晔与萧纲关系密切，深受宫体诗的风格影响。称赞萧悫诗的荀仲举也是五言诗名家，《北齐书·荀仲举传》云：“仲举与赵郡李概交欵，概死，仲举因至其宅，为五言诗十六韵以伤之，词甚悲切，世称其美。”[⑤] 可以说，王籍、萧悫以及称赞二人佳句的文人都深受南朝齐梁诗学审美意识的陶冶，尤其注重五言诗的写作。

北方文人更为重视表章等应用文体。如批评王籍诗歌的卢询祖，不但文章华靡，他还曾经“为二十余人作表，文不加点，辞理可观”，说明属于“笔”范畴的应用文写作已经达到很高水平。[⑥] 魏收“以章表碑志自许”，北齐军国大事的表章文词，均由其完成。史书记载：“文襄时在晋阳，令（魏）收为檄五十余纸，不日而就。又檄梁朝，令送侯景，初夜执笔，三更便成，文过七纸。”[⑦] 这些例子说明，在文体重视程度上，南北文人侧重点各有轻重：北方重视实用性，而南朝偏向艺术性。

最后，在文学创作的模拟学习过程中，南北方文人审美倾向也是不一致的。王籍取法谢灵运，和沈约诗风也关系密切。《诗品》论谢灵运诗“其源出于陈思，杂有景阳之体”，说明谢氏诗学艺术继承曹植、张协而来。[⑧]《诗品》谱系中出于张协的，还有鲍照，其诗源出于“二张”。沈约的诗则是“宪章鲍明远”。[⑨] 可知在梁代文学批评视野之下，张协、谢灵运、鲍照、沈约四位诗人的艺术风格同出一源，有一定共性。《梁书·王籍传》云：“尝于沈约坐赋得《咏烛》，甚为约赏”，可见王籍的诗才得到过沈约称赞。[⑩] 而萧悫的诗风近于宫体，和梁简文帝的风格较为接近，与北方风格迥异。

北朝文人虽然积极向南方学习，但心态各异，在艺术上也自有取舍。卢询祖为人狂傲，“好臧否人物”。[⑪] 邢子广将之比为“有规检祢衡”，可见一斑。[⑫] 他口头否定南朝诗歌，然而其作品风格，却有“华靡”的特点。卢思道也与之相似，否定宫体诗风的同时，作品却在模拟仿效。这体现了北朝文人对南朝文风的复杂心态：口头上加以批判，创作中细心揣摩。《北齐书·魏收传》记载云：

> （魏）收每议陋邢卲文。卲又云：“江南任昉，文体本疏，魏收非直模拟，亦大偷窃。”收闻乃曰：“伊常于沈约集中作贼，何意道我偷任昉。”任、沈俱有重名，邢、魏各有所好。”[⑬]

邺下士人分成两个阵营，一派以沈约作为模仿对象，代表人物是邢卲；另一派则坚持学习任昉，代表者是魏

①[北齐]魏收撰：《魏书》，第3册，第1061页。

②[唐]李百药撰：《北齐书》，第2册，第557页。

③[梁]钟嵘著，曹旭集注：《诗品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第74页。

④[唐]姚思廉撰：《梁书》，第3册，第693页。

⑤[唐]李百药撰：《北齐书》，第2册，第627页。

⑥[唐]李百药撰：《北齐书》，第1册，第321页。

⑦[唐]李百药撰：《北齐书》，第2册，第486-487页。

⑧[梁]钟嵘著，曹旭集注：《诗品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第201页。

⑨[梁]钟嵘著，曹旭集注：《诗品集注》，第426页。

⑩[唐]姚思廉撰：《梁书》，第3册，第713页。

⑪[唐]李百药撰：《北齐书》，第1册，第321页。

⑫[唐]李百药撰：《北齐书》，第1册，第321页。

⑬[唐]李百药撰：《北齐书》，第2册，第492页。

收。邢、魏既然不睦，对于彼此欣赏的南朝诗人，自然难以有公允的评价。如魏收就说："我视沈约，正如奴耳"。[①] 而王籍的诗学渊源，与谢灵运、沈约关系颇深，甚至还受到过沈约的褒奖。站在魏收的角度，自然无法接受。

总而言之，"文外断绝"与"宛然在目"两种表述，其实体现了江南文人诗学批评中注重追求文外之旨的审美意识。此并非颜之推所首创，在齐梁之际，刘勰《文心雕龙》中的《隐秀》篇就曰："夫心术之动远矣，文情之变深矣。……是以文之英蕤，有秀有隐。隐也者，文外之重旨者也；秀也者，篇中之独拔者也。"[②] 可以说，颜之推只不过是把刘勰的观点，投射到具体诗歌的评价之上。从"物无异议"等表述来看，也是南朝文坛较为流行的文学批评方式。而正是这样新颖的文学批评方式，到了北方却尤为"水土不服"，激起了卢询祖、卢思道等人的强烈不满，其本质还是南北双方政治文化环境、文学审美、文体认知等诸多方面的矛盾所致。

三、范阳卢氏的家族恩怨对文学批评的影响

通过《颜氏家训》相关记载的分析，我们可以发现，在王籍、萧悫诗的评价上，卢询祖、卢思道态度最为明确，魏收不过是"然其论"而已。在历史上，二卢关系并不和睦，但在此问题上却保持了一致，这明显不是偶然之举。

六朝时期，范阳卢氏是北朝的名门大族，其始祖乃是东汉大儒卢植，家世以儒业著称。其玄孙卢谌在西晋永嘉之乱后，在北方遇害。其后分成两支，一支南下，一支留存北方。《三国志·卢毓传》注引《卢谌别传》云："永和六年，（谌）卒于胡，胡中子孙过江。"[③] 卢勖、卢谳、卢循即为南支后人。留在北方的一支，以卢偃为主，颇昌大其宗。卢偃之孙卢玄即卢思道之高祖。卢玄之祖、父"皆以儒雅称"，可见还是秉承了家学传统，以儒家思想为主。[④]

但在另一方面，范阳卢氏家族同样接受了道教思想。陈寅恪先生《天师道与滨海地域之关系》一文对此已有辨析，认为范阳卢氏家族在西晋时期即受到天师道之影响，在北朝时期，崔浩之母为卢谌孙女，崔氏信奉道教很大程度是受到了母族的影响，此说甚是。[⑤] 南支中的卢循，在东晋末年，就参与了孙恩为首的天师道叛乱。孙恩"世奉五斗米道。恩叔父泰，字敬远，师事钱唐杜子恭。"[⑥] 而卢循"娶孙恩妹。及恩作乱，与循通谋。……恩亡，余众推循为主"。[⑦] 足见卢循亦信奉天师道，卢氏家族成员的道教信仰，深刻影响到了家族命运走向。

卢询祖、卢思道之所以如此贬斥王籍、萧悫诗歌，从颜之推的记载来看，态度有轻重之分，尤其卢询祖针对王籍诗歌"此不成语"的言论，态度明显更为激烈。以下试辨析一二：

南北朝时期，范阳卢氏家族与琅琊王氏，有过很深的家族仇恨。这主要表现在南渡一支的卢循之上。卢循作为孙恩的妹夫，东晋末年，追随孙氏聚众起义，转战东南。而孙恩是道教徒孙秀之后，信奉五斗米道，孙卢两家结为姻亲亦是宗教信仰使然。在孙恩、卢循转战浙江之时，杀害了王凝之。《晋书·王凝之传》记载："王氏世事张氏五斗米道，凝之弥笃。孙恩之攻会稽，僚佐请为之备。凝之不从，……遂为孙恩所害。"[⑧] 王凝之乃王羲之之子，亦是琅琊王氏之族。卢循作为孙恩一党，自然与琅琊王氏结下深怨。

孙恩败死后，卢循继统其众，转战岭南。破广州之后，以王诞为平南府长史。王诞，乃王导次子王恬

①[唐]刘知几著，黄寿成校点：《史通》，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第141页。

②[梁]刘勰著，范文澜注：《文心雕龙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年，第632页。

③[西晋]陈寿撰，裴松之注，卢弼集解：《三国志集解》，北京：中华书局，1982年，第555页。

④[北齐]魏收撰：《魏书》，第3册，第1045页。

⑤陈寅恪著：《金明馆丛稿初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第15页。

⑥[唐]房玄龄等撰：《晋书》，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第8册，第2631页。

⑦[唐]房玄龄等撰：《晋书》，第7册，第2634页。

⑧[唐]房玄龄等撰：《晋书》，第7册，第2103页。

之孙。王诞为求脱身，诡言说之。《宋书·王诞传》曰："诞久客思归，乃说循曰：'下官流远在此，被蒙殊眷，士感知己，实思报答。……若得北归，必蒙任寄，公私际会，思报厚恩，愈于停此，空移岁月。'循甚然之。……于是诞及隐之并得还。"[①] 但王诞北归之后，并未"思报厚恩"。相反投入刘裕门下，为其征讨卢循出谋划策。卢循最后覆灭，可以说其中有王诞的功劳。

其实，东晋南朝之际，佛道之间最初彼此包容，并未形成严格的壁垒。卢循家族在宗教信仰上，原与琅琊王氏颇有共性。卢循之父卢嘏，信奉老庄之学，少年时期，曾与慧远交游。《高僧传·释慧远传》："卢循初下据江州城，入山诣远。远少与循父嘏同为书生，及见循欢然道旧，因朝夕音问。"[②] 慧远早年"博综六经，尤善《庄》、《老》"[③]。由这两条记载，我们可略窥卢嘏思想倾向。琅琊王氏家族中，信奉五斗米道者亦不乏其人，王凝之即是其例。但是孙恩、卢循等举义，攻陷会稽，导致王凝之遇难，继而王诞借助刘裕之力，平灭卢循。这一系列冲突，直接使卢、王两大家族结下深怨。

到了卢思道、卢询祖之时，南北壁垒已深。南朝先有顾欢撰《夷夏论》崇道抑佛，后有梁武帝萧衍舍道事佛，对于信奉儒学与道家思想的卢氏族人来说，这当然会触发一定的负面情绪。尤其是王籍带有玄理色彩的诗歌，必然会引发卢氏族人对其家族在南方悲惨遭遇的回忆，由此引出"此不成语"的贬斥之词，就不难理解了。

至于卢思道等人对萧悫诗句的评价，态度并不激烈。原因自然有多方面，除了萧氏家族与范阳卢氏没有直接仇怨之外，还和萧悫入北文人的身份相关。萧悫北齐天保年间入北之后，与颜之推一起入文林馆。《北齐书·文苑传》记载："后复追齐州录事参军萧悫、赵州功曹参军颜之推同入撰次，犹依霸朝，谓之馆客。"[④] 卢思道等与之正是同僚，且其师邢邵很欣赏萧悫，曾为其文集作序，故没有直面加以贬斥，但其否定的态度依然相当明显，给颜之推留下了深刻印象。

综上所述，北朝范阳卢氏的家族以儒业著称，道教信仰也同样占据了较为重要的地位，卢思道、卢询祖家族受到儒学、道教的影响甚深。他们面对南朝诗歌批评持否定态度，更深层次的原因是南方宗教纷争带来的家族恩怨：孙恩、卢循杀害王凝之，王诞背弃卢循投靠刘裕，是两大家族结怨的重要事件。这也导致了二卢在评价南朝王籍、萧悫诗歌之时采取了激烈批判之举。

四、"此不成语"公案的文学史意义

从北朝诗人卢询祖、卢思道等人对王籍、萧悫诗歌的尖锐批评，乃至颜之推的记录评价，我们能够清晰地看出，这起论争，不仅仅是南北朝时期文人相轻的典型案例，此中实则牵扯到南北文化家族内部恩怨与诗学观念的差异。这场公案看似是简单的言语攻击，甚至不乏情绪化的偏激之辞，但如果结合南北朝后期特定的时代文化风气进行审视，我们能够解读出其背后更为深层次的文化意义。

首先，它是南北对峙局面之下，文学思想、审美风貌碰撞、冲突，最后走向融合的典型案例。南北对峙期间，南朝在文化上的优势极为明显，北方统治者对此不无忧虑。高欢就曾经感叹："江东复有一吴儿老翁萧衍者，专事衣冠礼乐，中原士大夫望之以为正朔所在。"[⑤] 在这样的背景下，北方文人广泛汲取江南文化的养分，加以借鉴学习，力图不落下风。随着时间的推移，北朝文学逐渐形成了以邺下文坛为中心的创作群体。《北史·文苑传序》记载曰："有齐自霸业云启，广延髦俊，开四门以宾之，顿八纮以掩之。邺都之下，烟霏雾集。……及天保中，李愔、陆卬、崔瞻、陆元规并在中书，参掌纶诰。其李广、樊逊、李德林、

①[梁]沈约撰：《宋书》，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第5册，第1492页。

②[梁]慧皎撰，汤用彤校注，汤一玄整理：《高僧传》，北京：中华书局，1992年，第215-216页。

③[梁]慧皎撰，汤用彤校注，汤一玄整理：《高僧传》，第211页。

④[唐]李百药撰：《北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2年，第2册，第603页。

⑤[唐]李百药撰：《北齐书》，第2册，第347页。

卢询祖、卢思道始以文章著名。”[①] 他们对南朝文学不再亦步亦趋，在写作上形成了自己的认识和看法。魏收、邢邵甚至由于审美趣味的差异，分裂成了不同的文学阵营，所谓“邺下纷纭，各有朋党”。[②] “此不成语”的评论，体现的正是北朝文人在积极学习南朝文风的过程中，逐渐确立自信，比较彼此之间的优劣长短，进而加以完善，最终走向成熟的过程。

其次，卢询祖、魏收等人对于王籍、萧悫的诗学批评，也体现了传统北方儒学世家在诗学审美意识上对南方文化的消解与反拨。南北朝时期，经学亦有南北之分。《北史·儒林传序》曰：“大抵南北所为章句，好尚互有不同。……南人约简，得其英华；北学深芜，穷其枝叶。”[③] 大体说来，北方经学遵循汉儒旧说，趋向保守。而范阳卢氏家族系出东汉大儒卢植之后，卢植“少与郑玄俱事马融，能通古今学，好研精而不守章句”，且在经学上卓有建树，曾经“作尚书章句、三礼解诂”。[④] 自此之后，范阳卢氏长期以儒学名世，影响甚广。北魏时期，太武帝“辟召儒俊，以（卢）玄为首”。[⑤] 卢光博览群书，精于三礼。这样浓厚的家族儒学传统，不可避免会影响到文学批评之上。

卢询祖将南朝统治者萧纲、萧绎等人大加赞赏的诗句，贬斥到“此不成语”的地步，本质上是站在北方文化正统观念的背景之上，对南朝诗学的刻意打压与贬低，其中就带有强烈的儒家诗教观，有推重典正文风的诉求在其中。的确，在北朝士人的文学思想里，推重雅正之风是一种大趋势。如《北齐书·魏收传》记载：“（魏收）乃上南狩赋以讽焉，时年二十七，虽富言淫丽，而终归雅正。”[⑥] 这体现出北朝文人继承了汉儒重视文学功用性的观点，也符合当时主流的政治需求。

颜之推作为入北南人，属于话语权的弱势一方，但他敏锐地觉察到了这一历史趋势。所以他在家训中，借助儒家经典《诗经》对王籍诗句进行诠释，以期调和南北之争，也是为了迎合北朝主流审美思想。随着北方军事实力的强大，北朝文人对南方文学的批评，逐渐占据历史话语权。魏收的族侄魏征编撰《隋书·文学传序》评价南朝文学曰：“其意浅而繁，其文匿而彩，词尚轻险，情多哀思。格以延陵之听，盖亦亡国之音乎。”这样的批评论调也正是从卢询祖等人的评价衍生而来。[⑦]

最为重要的是，“此不成语”公案是围绕中古文学阶段文质之争所展开的标志性事件，其在后世引起了深远的回响。这体现在，“文外断绝”和“此不成语”从更深的层面拓展了传统的中国诗学审美范畴，从而对后世的文学批评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文外断绝”是指诗歌的意境表达超越语言的限制；而“此不成语”批评背后的文学立场则更为注重诗歌言之有物，质朴刚健，两者形成了鲜明的对照。魏收、卢思道等北方文人，是以一种咄咄逼人的态度，宣告南朝文学一统天下的局面结束，汉魏贞刚风骨审美的正式复归。

隋唐诗学也正是站在南北文风互相碰撞的基础上，继续发展演进。隋代建立之后，隋文帝对南方文风深恶痛绝。《隋书·文学传序》说：“高祖初统万机，每念斫雕为朴，发号施令，咸去浮华。”[⑧]卢思道《劳生论》中也说“真人御宇，斫雕为朴”。[⑨] 虽然表达方式不同，但与“此不成语”之说的内在精神是一致的。直至唐代定鼎之后，虽然统治阶级已经表达出南北文学融合的论调，“若能掇彼清音，简兹累句，各去所短，合其两长，则文质斌斌，尽善尽美矣”，但这种观点毕竟是理想化的状态，在现实中不可能一蹴而就。[⑩] 唐初大儒王通《中说·事君篇》大加贬斥谢灵运、沈约、徐陵、庾信等南朝文人。卢思道的五世孙卢藏用高举复古大旗，称赞陈子昂“崛起江汉，虎视函夏，卓立千古，横制颓波，天下翕然，质文一变”，正是沿袭了家

①[唐]李延寿撰：《北史》，北京：中华书局，1971年，第9册，第2779页。

②[北齐]颜之推撰，王利器集解：《颜氏家训集解》，第273页。

③[唐]李延寿撰：《北史》，第9册，第2709页。

④[南朝宋]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第8册，第2113-2116页。

⑤[北齐]魏收撰：《魏书》，第3册，第1045页。

⑥[唐]李百药撰：《北齐书》，第2册，第484页。

⑦[唐]魏征等撰：《隋书》，北京：中华书店，1973年，第6册，第1730页。

⑧[唐]魏征等撰：《隋书》，第6册，第1730页。

⑨[清]严可均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北京：中华书局，1958年，第4110页。

⑩[唐]魏征等撰：《隋书》，第6册，第1730页。

族文学观念，并在初唐文学发展背景下加以生发。[①] 有趣的是，颜之推的后人颜真卿，针对卢藏用的观点，在给孙逖文集作序之时，像他的先人一样，再次给予了折中调和：

> 卢黄门之序陈拾遗也，而云‘道丧五百岁，而得陈君’。若激昂颓波，虽无害于过正；榷其中论，不亦伤于厚诬！何则？雅郑在人，理乱由俗。桑间濮上，胡为乎綵古之时；正始皇风，奚独乎凡今之代！盖不然矣。其或斌斌彪炳，郁郁相宣，膺期运以挺生，奄寰瀛而首出者，其惟仆射孙公乎！[②]

颜真卿对于卢藏用贬斥六朝文学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认为“伤于厚诬”，提出了文质求其适中的观点，可以说是又一次翻版的“邺下论诗”。此外，唐代文学批评中，王昌龄提出“文外之旨”的观点，皎然《诗式》也说“两重意以上，皆文外之旨。若遇高手如康乐公，览而察之；但见情性，不睹文字，盖诣道之极也。”[③] 这些都可以看成是对南朝文人“文外断绝”说的继承和发挥。自此我们不难看出，直至唐代，由北朝文人“此不成语”批评派生而来的文质讨论依然延续，并直接影响到了唐代的诗学审美和文学批评。

结而言之，卢询祖在邺下论诗之时，提出的“此不成语”之论，虽然是针对南朝的“文外断绝”之说，其中不无北方文人的家族恩怨与地域偏见，但它也为后人提供了另一个独特审美视角，撼动了南朝诗学审美的正统地位，为随之而来的大唐诗学奠定了基础。

“Ci Bu Cheng Yu”(此不成语):Aesthetic Reception and Criticism of Southern Dynasty Poetry by Northern Dynasty Literati

Yan Wei-zhe

(Tianhua College, Shanghai Normal University, Shanghai 201815, China)

Abstract: It exist a sharp contrast between the Northern Dynasty literatus Lu Xunzu's criticism of the Southern poet Wang Ji “ci bu cheng yu” and Jiangnan scholars'acclaim of the same verse as “Wen Wai Du Jue”. Similarly, Lu Sidao's disparagement of Xiao Que's poetry provoked Yan Zhitui's rebuttal in his Yanshijiaxun. These polarized evaluations of Wang Ji and Xiao Que by Northern and Southern poets stem from deeper contradictions in political-cultural milieus, literary aesthetics, and stylistic ideologies. Such antagonism was further fueled by the hereditary enmity between the Lu's and the Wang's, revealing how familial vendettas catalyzed literary denunciations. This poetic controversy epitomizes the collision, conflict, and eventual synthesis of Northern and Southern literary philosophies amid geopolitical division. It exemplifies the Northern Confucian elite's appropriation and resistance toward Southern culture within poetic aesthetics, while has a profound influence in literary criticism.

Key words: Lu's family; Yan Zhitui; “Ci Bu Cheng Yu”; family fend; literary polemics

[责任编辑　唐音]

①[清]董诰等编:《全唐文》，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第3册，第2402页。

②[清]董诰等编:《全唐文》，第4册，第3415页。

③[唐]皎然著，周维德校注:《诗式校注》，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3年，第25页。